



38(1)



建設總  
署收藏  
圖書之章

海塘新志

凡例

一茲志首卷恭紀

上諭詩文次形勢據當時潮水衝刷築塘捍禦之地按

地繪圖逐條詳注於全塘土名之下次修築列

敘建築之事使知前之未固者人力未盡今之

奠定者

帝德無窮次工料謹遵部定科則採取但物料不同價

海塘新志

凡例

一

值亦異況千古未有之鉅工絲毫不勞民力核

實開載不以瑣細略之

一茲志形勢一門前志所未及者查自尖山起至

八仙石計程一百數十餘里直接江塘各仍土

名挨里詳疏則全塘之形勢瞭如指掌繪圖分

敘以補前志之未備云

一前志如歷代興修各門多引史志問有闕略者

仍廣為搜摭以補未備其



本朝建築前志至乾隆十四年止今參稽檔案所有  
修築事宜備載無遺

一前志仿浙江通志之例於海塘共有一期議及工  
國朝海塘工程改用編年法列杭嘉甯紹溫台濱海  
六郡查甯溫台三郡久慶安瀾紹郡塘工水趨  
南疊則蕭會諸邑之戴山者藩籬略具尙足抵  
禦嘉郡平海二邑塘隄固爲緊要然非杭郡仁  
甯二州縣日爲潮水沖激可比是志專紀海甯  
海塘新志 二 凡例  
州尖山起至仁和縣范公塘止法仍編年之舊  
而五郡不復敘焉

一前志所載柴塘易於汕刷隨坍隨修逐年修築  
工段報銷有歲修之名一時驟決先行搶修有  
國時搶修之名茲者自十五年以後凡有修築柴石  
各工遇有修築仍按年詳載其有一時緊要工  
程已載於前

奏疏者不復逐條詳註

一前志有沙地坍漲陸除及場竈二門彼記全浙之事例應備載茲因仁甯二境江潮海水衝激隄岸田廬

皇上大發帑金爲萬民作久安之計仁甯所屬場竈無幾坍漲諸條亦分見各卷中故不贅

一前志列職官潮汐祠廟兵制江塘五門考之今制與前志所載無甚更改前志所載已詳茲不復載

海塘新志

凡例

三

一前志纂藝文二卷查凡有俾益海塘者已引入本條之下餘皆不錄

浙江巡撫臣琅玕跪

奏爲海塘新志敬謹纂成恭繕進

呈仰祈

聖鑒事伏查建塘防海載自水經修堰捍潮詳於史乘  
顧唐宋後非無成法補苴多屬權宜卽元明間已  
有專書規畫未臻美備欽惟我

皇上德涵八極

恩浹四瀛承

海堦藻志

列聖之

訓謨澤國屢紆

籌策貽羣黎以樂利波臣早慶安恬迺猶

厘切民依

周諮水利

玉輅六巡浙土

面示機宜

翠華四蒞海濱

躬親相度謂柴塘之未固易石登而久安一例改築魚

鱗萬丈勻排雁齒丁役競來陬溼謨

帝力而鑿鼓不驚水衡廣散金錢

念民瘼而絲毫罔累神祠

虔禱效順者百靈

溫語遙傳宣勞者羣策朝潮夕汐息銀浪之旬旬細柳

新沙護金隄而鞏固

臣并

封圻忝任董率攸司恪

遵

海塘新志

二

欽定之宏規欣覘底績爰本

敕修之通志載頌安瀾謹葺一編釐爲六卷首登

睿藻次列輿圖厯敘建築之方備載興修之料原辦續

添而外繼以新工庚子甲辰以還迄於丁未深慚

謏陋莫罄揄揚茲當功成萬禩之期正屆

聖壽八旬之慶仰

鴻猷於錫極纘禹緒而海不揚波効雀躍以呼嵩祝

堯年而天還同壽理合敬繕成編恭呈

御覽伏祈

皇上睿鑒訓示謹

奏

海塘新志

三

海塘新志

謹按乾隆十四年撫臣方觀承等奉

敕修海塘通志具載前代塘工之修築迄於

本朝分門臚敘素稱典核厥後鉅工累舉散載於府

志諸書略焉不詳欽惟我

皇上履念民依熟籌先事屢次

翠華幸浙

指畫機宜闡前代未有之良規

海塘新志

示臣工修築之善法不惜數百萬帑金爲海甸民生作

一勞永逸之計

睿謨廣運不著平成聿昭奠定之功永荷安瀾之慶自

乾隆二年至八年海甯城迤東迤西已告成塘

工六千餘丈而老鹽倉一帶地屬板沙向議止

宜捍以柴塘屢

命大臣勘視未敢輕易也乾隆四十五年恭逢

聖主巡幸海塘以老鹽倉一帶地當險要柴塘終不可

恃乃

命自老鹽倉迤西至章家菴築石塘四千二百餘丈於  
四十九年報竣恭蒙

鑾輅六巡

親臨閱視欽奉

聖諭以石塘之前柴塘之後有溝槽積水並無去路塘  
根勢必淹浸滲漏復蒙

睿旨

海塘新志

二

命填實溝槽栽種柳樹俾柴石聯爲一勢卽以柴塘爲  
石塘之坦水而石塘方歸實用矣又

軫念范公塘一帶適當潮衝復於

硃筆圈記處止接建石塘二千一百二十丈

頒發帑金五百萬兩以濟工需

皇上躬詣

海神廟瞻禮虔祝

聖心感格百靈效順諸臣敬凜

指示有所遵循逾年役藏險工皆成砥柱蓋自  
聖天子新臨相度

睿慮周詳盡美盡善崇墉屹立金隄鞏固桑麻遍野農

竈安恬猶蒙

聖慈俯念生齒日繁物價日增恐與舊時例估工用不

給自原續新三工及東西兩塘歲修柴石各工

復荷

恩賞加貼俾民永享其利而一無所累吏得敷其用而

海塘新志

三

易於奏功自有海塘以來未有若斯之逾格

隆施功成底定者也近日新沙遠漲鞏護塘根綿亘

數十里盡爲沃壤瑞獻若靈祥呈海晏正屆我

皇上八旬萬壽普天率土同慶之期海濱黎庶共樂春

臺瞻首黃童同聲呼祝以億萬年永奠之

巍功卜億萬年無疆之

純嘏恢恢

壽宇瀛壖同登

臣

忝任封疆職司董領遵循版築祇凜

聖謨敬纂敘全工編次成帙分爲四門釐爲六卷昭示  
方來永垂成憲臣不勝榮幸忭慶之至

海塘新志

四

聖謨敬纂敘全工編次成帙分爲四門釐爲六卷昭示  
方來永垂成憲臣不勝榮幸忭慶之至

海塘新志

總目

卷一 林西海塘通志卷首恭祝

天章

卷二 樂

天章

卷三 樂

形勢

海塘新志

卷四 樂

卷五 樂

天章

卷六 樂

天章

卷七 樂

總目

海塘新志

海塘新志卷一

天章

謹按兩浙海塘通志卷首恭載

世宗憲皇帝詔諭志

廟謨也我

朝

列聖相承

庶念民依鉅工累舉近年屢蒙

海塘新志

卷一

聖駕親臨海塘

指示周詳俾諸臣得有遵循大工告竣按前志

本朝修築一門載至乾隆十四年止今仍次第編纂

凡有修築海塘

上諭按年恭紀伏誦

御製文集

御製詩集於海塘工作有紀有詩仰見

聖心洞悉機宜

睿謀盡善而懷保蒼生  
軫恤民隱之至意亦胥形之歌詠直與典謨訓誥並垂  
不朽焉敬志

天章冠於卷首  
乾隆十四年十月二十日內閣奉

上諭浙閩總督喀爾吉善署理浙江巡撫永貴奏請臨  
幸浙省閱海塘一摺前因江南督撫等奏請南巡特  
命大學士九卿會議詢謀僉同業經降旨俞允浙江

海塘新志

卷一

二

隣封接壤均係

聖祖屢經巡幸之地且海塘亦重務也今既據該省士民  
上感恩望幸羣情踴躍督撫合詞代奏宜允所請於辛  
未年春南巡便道至浙省臨視塘工慰黎庶瞻依之  
天意所至不煩供億勿事興修勿尙華靡已詳具前旨  
其共喻焉欽此

乾隆十五年十二月十五日內閣奉

上諭浙江海塘爲捍衛民生要務朕明春巡幸浙省意

欲親臨閱視着尙書舒赫德於江南審訊事畢之日  
卽赴浙江會同該督撫等查看豫備奏聞欽此

乾隆二十二年三月二十八日奉

上諭浙海之神自雍正八年海塘告成時

特加褒封

勅於海甯縣地方建廟崇祀邇年以來海波不揚塘工鞏

固朕省方浙中親臨踏閱見大漚直趨中小漚兩岸

沙灘自爲捍禦濱海諸邑得慶安瀾利及生民實資

海塘新志

卷一

三

神明顯佑應於杭州省城之觀潮樓敬建海神之廟以

昭朕崇德答佑至意應行事宜該部查例具奏欽此

乾隆二十四年閏六月十六日奉

上諭莊有恭奏東西海塘柴石塘工豫備事宜一摺已

批該部速議具奏矣江溇海潮全勢旣趨北大漚則

一切應行修築事宜正關緊要現在時屆立秋防汛

不宜遲緩而部臣議覆不無尙需時日且定議諒亦

無可駁詰着傳諭該撫速就勘明籌辦之處一面卽

行發帑興工上緊趕築無庸聽候部覆遲悞要工欽此

乾隆二十七年三月初二日奉

上諭朕稽典時巡念海塘爲越中第一保障比歲潮勢漸趨北大壘實關海甯錢塘諸邑利害計於老鹽倉一帶柴塘改建石工卽多費帑金爲民間永遠禦災捍患良所弗惜而議者率以施工難易彼此所見紛歧昨於行在先命大學士劉統勳河道總督高晉巡

海塘新志

卷一

四

撫莊有恭前往工所簽試樁木朕抵浙次日簡從臨勘則柴塘沙性澀汕一椿甫下始多捍格卒復動搖石工斷難措手若舊塘迤內數十丈許土卽宜椿而地皆田廬聚落將移換石工毀拆必多欲衛民而先殃民其病甚於醫瘡剜肉矣朕心不忍且并外塘而棄之乎抑兩存而贅疣可乎以茲蒿目熟籌所可爲吾民善後者惟有力繕柴塘得補偏救弊之一策耳地方大吏其明體朕意悉心經理定歲修以固塘根

增坦水石簍以資擁護庶幾盡人事而荷

神庥是朕所宵旰懷不能刻置者至繕工欲固購料  
不得不周現在採辦柴薪井河工秫葦之比向爲額  
定官價所限未免拮据應酌量議加俾民樂運售而  
官易集事其令行在戶部會同該督撫詳加定議以  
聞朕爲浙省往復咨度之苦心其詳具見誌事一詩  
督撫等可並將此旨於工次勒石一通永誌遵守毋  
忽欽此

海塘新志

卷一

五

乾隆二十七年二月初三日奉

上諭尖山塔山之間舊有石壩朕今親臨閱視見其橫  
截海中直逼大漕猶河工之挑水大壩實海塘扼要  
關鍵波濤衝激保護匪易但就目下形勢而論或多  
用竹篾加鑲或改用木櫃排砌固宜隨時經理加意  
防修如將來漲沙漸遠宜卽改築條石壩工俾屹然  
成砥柱之勢庶於北岸海塘永資保障該督撫等其  
善體朕意於可興工時一面奏請一面動帑贖辦并

勒石塔山以誌永久欽此

乾隆二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奉

上諭浙江海甯一帶塘工最關緊要今春巡幸抵杭之  
次日卽赴老鹽倉尖山等處相度指示飭令修築柴  
塘并建設竹簍坦水各工用資保護今據莊有恭奏  
查勘工程俱已陸續完竣餘工並皆穩固等語該撫  
督率各員儻辦戴工甚屬盡心深可嘉予莊有恭著  
交部議敘所有在工勤事各員並著查明分別咨部

海塘新志

卷一

六

議敘以示獎勵欽此

乾隆二十七年十月初二日奉

上諭莊有恭已有旨調補江蘇巡撫其海塘工程莊有  
恭籌辦甚屬盡心且浙省現有查辦災賑事務亦爲  
緊要莊有恭奉到調任之旨可將巡撫印務暫交索  
琳護理其日行事件照常接辦惟塘工賑務仍聽莊  
有恭專司其事蘇杭一水之地案牘往還本可無虞  
稽悞至熊學鵬到浙其賑務自可妥辦若海塘工程

自不如莊有恭之輕車熟路鄰封伊邇應令兩撫彼此始終會辦在莊有恭亦斷不因既經調任稍分畛域也將此一併詳諭知之欽此

乾隆二十八年十二月十七日奉

上諭兩江總督尹繼善等合詞具奏請於乾隆乙酉年再舉南巡之典以慰臣民顙望一摺朕惟江浙地廣民殷一切吏治農功均關要計且襟江帶河濱湖近海之區籌護澤國田廬無一不重縈宵旰前以壬午

海塘新志

卷一

七

歲恭奉

安輿時巡周覽凡淮河水志節宣牖壩啟閉以及杭屬塘工勘建柴石料段諸事宜曾與封疆大吏目擊手畫以期利濟羣生年來疊經督撫等疏報下河郡邑汎水恬流並無漫溢惟是浙中海潮漲沙雖有起機大溜尙未趨赴中壘是深所厯念而新修柴石諸塘亦當親閱其工以便隨時指示又近日特遣大臣督修水利如濰河荆山橋等處亦爲數省灌輸喫緊關鍵

所以驗前功而程後效正惟其時矧東南歲事頻告  
豐登洪惟

聖母皇太后福履康甯彌增純嘏於是承

歡行慶答士民望幸之忱稽典實爲允協著照所請於乙  
酉之春諏吉南巡其河工海塘應親臨省視者卽行  
先期預備至前次燈綵繁文暨扈從人員僱覓巨舟  
簽估公館諸禁已屢頒諭旨卽朕所過行宮道路距  
上屆爲日匪遙祇須灑掃潔蠲足供頓憩不得稍事

海塘新志

卷一

八

增華勞費副朕仰承

慈豫俯順輿情之至意將此通諭各該衙門知之摺並發

欽此

乾隆三十年閏二月初五日奉

上諭海甯石塘工程民生攸繫深厯朕懷連年潮汎安  
瀾各工俱屬穩固茲入疆伊始卽日就近親臨相度  
先行閱視遠城石塘五百三十餘丈實爲全城保障  
而塘下坦水尤所以捍衛石塘但向來只建兩層今

潮勢似覺頂衝外沙漸有汕刷二層之外應須預籌保護該撫等上年所奏加建三層坦水六十餘丈止就尤險要處而言於全城形勢尙未通盤籌畫若一例普築三層石坦則於護城保塘尤資裨益著將應建之四百六十餘丈均卽一律添建其二層舊坦內有椿殘石缺者亦着查明補換該督撫等其董率所屬悉心籌辦動帑興修務期工堅料足無濫無浮以收實濟副朕爲民先事預籌之至意欽此

海塘新志

卷一

九

乾隆三十七年二月二十四日奉

上諭據富勒渾奏海塘潮水大勢自正月望汛以後分溜漸逼北面漲沙而行現在飭屬於西口門內外加緊開溝空寬俾經中疊引河暢行無滯等語浙省海潮溜水趨向靡常朕兩次親臨閱視令將海甯一帶柴塘坦水加意培修用資防護至尖山等處漲沙形勢惟合較原勘纂誌按月報聞驗其消長深知潮汛遷移乃其噓吸自然之勢非可以人力相爭施工於

無用之地也邇年漸欲循赴中壘固爲可喜今復改趨向北亦其溜逼使然惟當於北岸塘工勤加相度修繕俾無衝嚙之虞瀕海田廬藉其保障方爲切實要務若開空引河雖亦尋常補苴之策而當溜趨沙激豈能力挽迴瀾正恐挑港鑿沙徒勞無益況浙潮靈奇非他處可比有

神默司其契豈宜強施人事妄與爭衡富勒渾止當實力保衛隄塘以待潮汐之自循舊軌不必執意急爲開溝引溜之計必欲以人力勝海潮也將此傳諭知之仍將此後潮勢情形逐月詳晰具奏欽此

乾隆四十一年八月十二日奉

上諭據三寶奏報仁和海甯二州縣一帶海塘工程沙水情形一摺並照例繪圖貼說進呈據稱時值秋汛潮水稍旺南岸河莊巖峯兩山之北陰沙逐漸衰延漲起以致水勢直向北趨等語潮勢旣向北趨則老鹽倉一帶塘工最關緊要潮信遷移無定固非人力

所能強爲而塘岸抵禦潮頭不可不盡人事以爲防  
衛其華家衛及鎮海塔各處俱值迴溜頂衝尤爲險  
要所有一切塘工務須上緊鑲築堅固以資保障仍  
著將何時修補完竣及現在沙水情形迅速覆奏將  
此傳諭三寶知之欽此

乾隆四十三年四月初八日奉

上諭王亶望奏三月分海塘沙水情形一摺并繪圖同  
進朕細加披閱現在潮勢逼近北岸塘外已不復有

海塘新志

卷一

十一

漲沙其自普兒兜以東俱係石塘足資防禦至老鹽  
倉一帶沙性鬆浮斷不能下椿砌石朕南巡時屢經  
親臨閱試實非石塘所宜不得已築建柴塘保護然  
柴塘究不及石塘堅鞏倘有疎虞所係匪細不可不  
早爲籌畫但潮信久不經由中壘其陰沙積久堅硬  
恐非急切所能衝刷閱圖中相近蜀山一帶陰沙潮  
退始見似其處漲沙尙嫩因用硃筆點誌兩處若照  
硃點起訖自東南至西北寬開引河一道似可令潮

勢改趨久之或可冀漸刷老沙雖不能復中亶之舊而令潮漸南趨冀可北漲亦未可知自屬補偏救弊之一法但係就圖指示難於懸定著傳諭高晉速赴浙江會同該撫王亶望親往相度若果可行卽一面奏聞一面施工趕辦以待秋時大潮通行卽或工程稍大需費較多朕亦斷不靳惜况柴塘終不足恃倘有衝損必致侵碍田廬所費當更不止此且民生利病所關其輕重尤較然可見又豈得不爲相度乎此

海塘新志

卷一

三

旨著由五百里發往諭令高晉及王亶望知之仍卽將查勘可否辦理情形迅速由驛覆奏欽此

乾隆四十五年三月初三日奉

上諭海甯州石塘工程所以保衛沿海城郭田廬民生攸繫從前四次親臨指授機宜築塘保護連年潮汛安瀾各工俱爲穩固今朕巡幸浙江入疆伊始卽親往閱視石塘工程尙有完好惟繞海甯城之魚鱗石塘內有工二十餘丈外係條石作牆內填塊石歷年

久遠爲潮汎衝刷底樁霉朽兼有裂縫蹲甃之處又城東八里文將字號至陳文港密字號止有石塘工七段約共長一百五六十丈地當險要塘身單薄亦微有裂縫此塘爲全城保障塘下坦水所以捍護塘工皆不可不預爲籌辦着將兩處塘工均改建魚鱗石塘俾一例堅穩並添建坦水以垂永久該督撫卽派委員確勘估計具奏又石塘迤上前經築有柴塘四千二百餘丈現尙完整究不如石塘之鞏固雖老

鹽倉有不可下樁爲石塘之處經朕親見然不可下樁處未必四千餘丈皆然朕於民瘼所繫從不惜帑省工俾資保護著該督撫卽將該工內柴塘可以改建石塘之處一并派委誠妥大員據實逐段勘估奏聞辦理如計今歲秋間可以辦竣卽撥帑趕緊興修若秋間不能完竣則竟是秋後辦理該督撫其董率所屬悉心經畫以期工堅料實無濫無浮務期濱海羣黎永享安恬之福以副朕先事預籌至意欽此

乾隆四十五年三月十三日奉

上諭本日據軍機大臣代王亶望奏稱海塘工程緊要奉旨督辦今已丁母憂自應解任回籍但世受國恩荷蒙重任懇恩於治喪百日後自備資斧在塘專辦工程少盡犬馬之忱等語所奏甚屬可嘉著加恩馳驛回籍料理葬事百日後卽赴浙江辦理塘工朕念切民生不惜數十萬帑金建築石塘以資捍衛必得工程鞏固以垂永久庶浙民得沾實惠今王亶望懇請在工專心督辦於工程更爲有益此非王亶望有戀缺之心亦非朕開在任守制之例實屬伊具有天良能以公事爲急大臣居心自應如此君臣之間均可以令天下人共曉至李質穎到任後專理一切巡撫應辦之事所有海塘工程伊初到浙江未能深悉不必辦理庶彼此不致掣肘也欽此

乾隆四十五年四月初七日奉

上諭朕巡幸浙江由海甯閱視塘工至杭州老鹽倉一

帶有柴塘四千二百餘丈雖因其處不可下椿爲石塘然柴塘究不如石塘之堅固業經降旨將可以建築石塘之處一律改建石塘以資永久保障茲忽憶及該地方官及沿塘居民見該處欲建石塘或視柴塘爲可廢之工不但不加防護其或任聽居民折毀竊用致有損壞則石塘未葺工之前於該處城郭田廬甚有關係且改建石塘原爲保衛地方之計若畱此柴塘以爲重關保障俾石塘愈資鞏固豈不更爲

有益況當石工未竣以前設使潮水大至而柴塘損壞無可抵禦不幾爲開門揖盜乎著該督撫卽嚴飭地方文武官將現有柴塘仍照前加意保固勿任居民折損竊用將來石工告竣遲之數年朕親臨閱視爾時柴工倘有損壞唯該督撫是問欽此

乾隆四十五年五月初六日奉

上諭前因浙江海塘改建石工恐該處居民或視柴塘爲可廢任意折毀竊用致有損壞於城郭田廬甚有

關係曾經明降諭旨令該督撫嚴飭地方文武各官將現有柴塘照前加意防護以爲重關保障將來石工告竣之時此塘亦可畱爲外衛此旨尙未據三寶奏到茲據三寶奏到摺內乃稱與司道等面加籌酌緊靠柴塘之內下椿築砌石工旣可以柴塘爲外護則捍衛更爲得力等語三寶此摺與朕前降諭旨適相符合其是否業經接奉前旨遵辦何以摺內又無遵旨籌辦字樣著傳諭三寶卽將前旨曾否接到之

海塘新志

卷一

去

處據實覆奏欽此

乾隆四十五年十一月初九日奉

上諭據王亶望李質穎奏將三寶錄交漲沙之法擇日配藥釘椿試辦總未見有漲沙或係河流順溜之處可以試行有驗若浙省沿海潮汛往來衝激試行並無效驗等語不知此法前因三寶面奏得自王顯緒隨令軍機大臣傳詢據稱曾聽伊父王柔說前任浙江海防道時隨總督嵇曾筠辦理海塘試過也曾有

效等語果爾只此法正用於海塘並非用之於內河  
順溜處所也何以現在並無效驗大抵此等如治病  
偏方必信爲有用虔誠配試或可奏效若疑信參半  
先有一未必然之見則配試時自必不能盡誠如法  
更何以望其靈驗看來此事伊等未免預存誠見矣  
至現在辦理塘工原以督率員役購採石料多集人  
夫上緊修築爲正辦其配藥繫樁之法亦可並行不  
悖總在伊等盡誠試配冀其於公事有濟安見偏方  
不可以治病乎將此傳諭王亶望李質穎並諭富勒  
渾知之欽此

乾隆四十五年十一月初九日奉

上諭據王亶望奏海塘下椿之後卽須砌石浙省產石  
之山陰等四縣先後據報採就石料二萬餘丈運抵  
工所者止三千餘丈僅敷二十丈塘工之用若先行  
儘力開槽石料未能應手浙省陰雨較多倘槽底積  
水泥溜轉多未便等語石料爲塘工所急需自應加

緊購辦尅期償運以濟要工何以運抵工所者止三千餘丈以致未能應手王亶望並非現任巡撫不過令其在工督辦是以呼應不靈李質穎現任巡撫所有一切購料趨運皆其專責豈可稍存諉卸之見著傳諭李質穎卽嚴催各屬將採就石料迅速運工以備急需李質穎如已起程來京陛見卽著富勒渾遵照速辦其在江蘇洞庭等山分辦太湖石料十一萬三千七百餘丈並著傳諭閔鶚元速飭各屬毋分畛域趕緊辦運浙省備用俾石料充裕以濟鉅工將此由四百里諭令李質穎等並諭王亶望知之欽此

乾隆四十五年十一月十九日奉

上諭據王亶望奏十月下旬潮勢漸減各工穩固惟章家巷一帶對面新漲陰沙日漸寬濶距塘僅二里餘迤西頭圍地方又新漲陰沙一塊以致潮水轉成灣勢直射塘身洞溜搜刷根脚所有黃宇等字號竟屬頂衝水深二丈有餘木櫃恐難穩固現擬先從天字

號柴塘以內先行趕辦石工并於天字號以內酌量添建石塘數十丈以備險工等語所辦甚是已於摺內批示矣海塘工程從前該撫等原奏請從辰字號辦起今章家巷一帶既成頂衝則自應先從天字號一帶起所謂急則治標之法該撫等務須迅集石料晝夜趕築以防春汛將臨至閱圖內章家巷對面新漲陰沙離塘僅二里有餘則或竟可望其直向北漲與塘相連逼漚南行誠爲不幸中之幸此則全賴

海塘新志

卷一

七

海神嘉佑非人力所能勉強若果陰沙北漲則漚勢可望改趨朕意或從南岸港邊一帶漲沙施工概行切去沙頭使漚勢得從南直瀉未始非引漚之一法但其事是否能行朕亦不能懸定已於圖中點出著傳諭富勒渾王亶望卽公同悉心籌畫據實迅速覆奏亦不必因奉此旨有心遷就也仍具圖說奏來將此由六百里傳諭知之並令速行回奏欽此

乾隆四十五年十二月初三日奉

上諭前據閔鶚元奏宜興荆溪二縣山石石質鬆脆難  
以見方成丈未能適用等語所奏未見實心已傳旨  
申飭並面諭薩載回任實力督辦矣海塘工程所用  
石料原有裏外之方所謂背後石料也若不能多購  
堅細石料原可酌量於頂衝處所用堅細石料以禦  
潮汐衝激其潮平水緩之處將裏層酌量間用宜興  
荆溪石料未始不可且卽閔鶚元在吳縣太湖所採  
及王亶望在浙所購石料亦豈無一二石性鬆脆者  
乃閔鶚元竟以宜興荆溪石質線紋碎裂未能適用  
一奏塞責此總因鄰省事務漠不關心如越人視秦  
人之肥瘠實屬非是著再傳諭閔鶚元務須痛改積  
習實力督率屬員認真採辦迅速趕運赴浙以備海  
塘要工之用至王亶望等接收石料時亦當酌量情  
形攙搭配用使要工速竣而辦理不致掣肘將此由  
五百里發往並令富勒渾王亶望知之欽此

乾隆四十五年十二月初五日奉

上諭據富勒渾等奏現在趕辦海塘將黃字字號頂衝處所於柴工塘後償砌石工外用條石內填石塊加高培厚每丈用椿木八十根可減魚鱗石塘之半一面嚴飭杭嘉湖甯紹五府委派員役多僱人夫添安椿架上緊趕辦以防春汛並嚴催承辦石料各縣分頭趕辦勒限運工備用等語自應如此辦理至需用石料屢經降旨傳諭閔鶚元督率屬員認真採辦迅速趕運赴浙並因石料有裏層外層之分其頂衝處

海塘新志

卷一

三

所自應用堅細石料以禦潮汐至潮平水緩之處不妨以宜興荆溪等處山石間用已諭知閔鶚元實力採辦並諭王亶望等於接收石料時酌量情形攙搭配用矣但浙省亦須就近設法採辦不可專恃江蘇一省購運著傳諭富勒渾王亶望等務須通盤籌畫實心經理以期要工速竣不可稍存觀望之見將此由五百里傳諭知之欽此

乾隆四十六年二月十三日奉

上諭據阿桂等奏海塘沙水形勢旬日以來北岸范公塘一帶老沙已不復坍卸水勢稍爲南趨對面近北陰沙日見刷低逼塘大溜亦少平緩此皆轉機佳兆因往來察看除從前所築上下盤頭二座外現於黃字號趕築盤頭一座章家庵盤頭迤西七十丈再築盤頭一座俾上下幫助以挑來回大溜使潮勢日趨向南趨陰沙大加刷汕等語所辦甚好應速爲之已於摺內批示矣漲沙原無一定今水勢旣漸已南趨

海塘新志

卷一

三

北岸老沙不復坍卸此誠

潮神顯佑大有旋轉之機朕心深爲欣慰此時所築盤頭旣甚得力自應督率在工各員上緊儼辦使大溜日漸開遠其趕築護沙柴掃二百丈亦應照辦以爲保護之計至所創驗椿木緣沙齧椿牢用盡人力終不能拔動若創驗又恐傷動過多是以不復創驗等語所奏是亦於摺內詳悉批示從前所釘椿木現旣不能創起則其結實可知轉不必復行創掘致多損

折也將此由六百里發往並將現在籌辦塘工情形  
迅速由驛馳奏欽此

乾隆四十六年二月二十一日奉

上諭據阿桂等奏勘辦浙省改建石塘一摺內稱前奏  
請仿照條塊石塘酌增工料加添丈尺以期施工易  
而成事速今遵旨悉心履勘通盤籌酌條塊石塘究  
不如魚鱗石塘之堅固按工計料辦理魚鱗石塘二  
千二百四十丈工料腳價估銀三十餘萬兩督率工

海塘新志

卷一

五

員上緊趕辦計四十七年冬間可以完工應如所奏  
辦理惟在實力妥爲以期久安黎庶已於摺內批示  
矣至所稱老鹽倉立字號至積字號二百餘丈不能  
釘樁處所應請仍畱柴塘其餘一千五百丈用樁夯  
打至四箇半時辰打下一丈四五尺卽不能再打沙  
齧樁牢力能擎石或可一律築砌或應仍存其舊等  
語俟阿桂到京時面奏亦於摺內批示又據另摺奏  
稱樁架一副用夫十三名每日釘樁二根按例每樁

一根銷銀五分承辦各員需幫貼銀七八錢不等查有上年浙省商捐銀二十萬一項除造船用銀約一萬兩尙餘銀十九萬兩懇請賞給海塘以爲釘樁夫役額外貼費毋庸造入報銷等語自應如此辦理不然此項何用至所請毋庸報銷之處不報部可也總不奏明則不可亦於摺內詳悉批示此項商捐銀兩着卽賞給該處塘工交與陳輝祖嚴飭工員實力妥辦不許絲毫累民俾稱其直而民樂於從事敷其用

而工易於告成方爲妥善且不特商捐一項卽王亶望等前請認罰銀兩及王燧陳虞盛等查抄之項均應歸入塘工項下實用實銷如有餘存屆期陳輝祖另行請旨再陳輝祖以總督兼巡撫事務繁多自不能常駐工所王亶望又係革職之人呼應不靈署工部侍郎楊魁久任江南於江浙情形熟悉着派往浙江專駐海塘工所幫同陳輝祖辦理海塘事務於公務較爲有益除明降諭旨外將此由六百里傳諭阿

建設總  
署收藏  
圖書之章

桂陳輝祖知之欽此

乾隆四十六年閏五月十七日奉

上諭本年二月間據阿桂奏勘辦石塘工程二千二百餘丈督率工員上緊趕辦務於四十七年冬初完工至老鹽倉立字號至積字號二百餘丈不能釘樁處所應仍畱柴塘外其餘一千五百丈安椿一丈八尺用礮夯打至四箇半時辰打下一丈四五尺週圍沙土卽合籠平椿不能再打查椿木不能深入其底沙堅硬可知沙礮椿牢力能擊石或可一律築砌或應仍其舊恭候臨幸指示機宜再行多分年限接續辦理等語已批令俟到京時面奏彼時原以老鹽倉一帶沙性澁汕難以下椿且改建要工尙多是以可緩昨詢據富勒渾面奏老鹽倉一帶仍有可以施工之說卽阿桂所奏沙礮椿牢力能擊石或可一律築砌之語是其所見亦似謂此段工程可以辦理朕思現辦二千餘丈之石塘旣於明歲可以完工且屆四十

九年南巡之期尙遠此段要工既有益於民生卽可及時接辦何必復待南巡親爲相度前此令阿桂到京面奏原因此段工程應否辦理未能明晰是以欲面詢明確再降諭旨現在阿桂督勦逆回到京尙需時日着傳諭阿桂卽將老鹽倉一帶實在情形詳悉具奏如果有工費浩繁不能拘定開銷成例之處亦不妨據實奏明交陳輝祖接辦朕不惜多費帑金爲民生謀一勞永逸之計也將此隨六百里加緊軍銀

海塘新志

卷一

五

之便傳諭知之仍著卽行覆奏欽此

乾隆四十六年閏五月二十一日奉

上諭前以浙省老鹽倉一帶塘工是否可以及時接辦降旨詢問阿桂茲據覆奏此段工程一千五百丈可以接續辦理前在工時陳輝祖所見亦同至添用幫費現辦二千二百餘丈塘工除恩賞銀外尙有另籌添補之項若接辦一千五百丈釘樁較難所需幫費亦約畧相等請勅下楊魁會同陳輝祖將此段工程

共應開銷正項若干幫費若干之處熟商妥酌等語。浙省辦理石塘二千二百餘丈計明歲冬間始可蕙工其老鹽倉一帶塘工若一律築砌自應俟現辦工程完竣後再行次第籌辦昨經降旨令楊魁赴閩省暫署撫篆換令富綱來京陛見所有老鹽倉工程如何接辦並應如何開銷正項及幫費之處俟楊魁回至工所後再與陳輝祖妥議熟商具奏亦不爲遲所有阿桂奏到之摺着先抄寄陳輝祖楊魁同看並諭

海塘新志

卷一

七

令阿桂知之欽此

乾隆四十六年七月十三日奉

上諭據陳輝祖奏六月十八九日風勢狂猛沿海一帶被浪衝損堤工一摺已於摺內詳悉批示矣摺內所稱現辦西塘魚鱗新石工均一律整齊並無損動石工之外一帶柴塘有間段低矮一二尺至八九尺不等老鹽倉迤東各柴塘亦間有矮損七八尺至丈餘等語是日風勢猛厲該處新建魚鱗石工最關緊要

乃據奏並無損動實堪慶幸其所稱東塘石工自薛家壩迤東有塘身裂縫面上蹲姓者有面石塌卸三層至十餘層不等又韓家池柴工及尖山石壩亦有潑卸塌損之處此段工程亟宜趕集料物加緊鑲築搶護以期迅速完固爲要至平湖海鹽沿海各工有被潮浪衝激塌卸者亦著該督飭屬趕修妥爲辦理若有成災者不可諱飾亟宜撫恤毋致失所至另摺內所奏是日風狂浪湧沿海陰沙多有消長變動之處如章家菴對面新漲陰沙一塊逐漸移近約長四里濶數十丈等語新漲陰沙因風潮變動漸行移近塘工因此或轉可南坍北漲逐漸增長於保護新建石塘工程較爲有益着將此由五百里傳諭陳輝祖仍將如何搶築補修完固情形迅速覆奏欽此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十九日奉

又尖山石壩亦

上諭據陳輝祖奏海塘頭圍開濬引河江潮暢順一摺所辦甚合機宜已有旨復還該督原品頂戴並將在

工司道以下各官交部議敘矣至摺內所稱將頭圍  
挺出沙灘溜行直注處所開挖疏通辦理固爲得力  
但閱圖內對面陰沙埧寬二百餘丈長四百餘丈之  
處江潮到此紆迴仍不能直注向東未免稍有碍阻  
就目下形勢而論如能將紅點處陰沙再爲設法一  
併開切俾引河溜勢直趨更爲徑捷但不知能如此  
辦否著傳諭陳輝祖悉心詳勘卽行據實覆奏欽此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十五日奉

上諭浙省海塘一律改建石工朕於前歲南巡時親臨  
周閱指示以爲一勞永逸之計當據王亶望奏稱海  
塘老鹽倉一帶若改建石塘猝遇潮汐較之柴塘鞏  
固足資抵禦況浙省民間需用葦柴炊爨若改建石  
塘完竣每歲卽無需採辦此項柴勛於閭閻生計大  
有裨益但地方官因緣爲利或欲因歲修柴塘以爲  
開銷工料之地等語王亶望現在雖已伏法而其陳  
奏此事自屬切當原不可以人廢言近召見大學士

稽璜屢有柴塘不可去之說柴塘爲保護石塘原無  
拆去之理若石工一律告竣則舊有之外層柴塘祇  
可聽其自然不必照例仍畱歲修爲地方不肖官吏  
浮冒開銷地步且於民間日用柴薪亦爲有益但歲  
修固可不必而竊毀則不可不防全在該督撫嚴飭  
所屬派委員弁時加稽察毋使奸民私拆偷燒則柴  
塘仍可長畱爲外層擁護卽有風潮汕刷亦尙可支  
數十年彼時石塘工程愈益堅固更可無事重門保

障著傳諭富勒渾畱心查察伊赴閩時卽告知福崧  
妥協經理俾得承資捍衛再自去年改建石塘以來  
柴塘曾否添修有無開銷工料銀兩著該督等悉心  
查明一併據實覆奏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欽此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

上諭浙江海塘工程前據陳輝祖奏所有蓋面石塊俱  
用一律尺寸鋪漫其現已辦竣工段均係如此辦理  
但此項工程浩大購料甚多所有蓋面石塊祇須平

整堅固期於久遠其每塊尺寸卽稍有長短濶狹不齊不妨搭配鋪漫庶採購旣爲便易而工程亦可迅速完竣若必拘定一律尺寸轉致糜費周章且於塘工亦恐因此遲延着傳諭富勒渾福崧將現在各段塘工蓋面石塊卽遵照此旨辦理欽此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十五日奉

上諭兩江總督薩載閩浙總督富勒渾等合詞陳奏以江浙兩省臣民望幸情殷且河工海塘以次告竣一

海塘新志

卷一

三

切善後事宜尤冀親臨指示懇請於乾隆四十九年春六舉南巡盛典以愜輿情一摺朕自庚子南巡時巡閱高家堰石塘及徐州城外石堤鉅工俱逐一親臨指示茲據奏以次告成所有一切善後事宜自應臨蒞閱視指授機宜俾河流永慶安瀾至浙省海塘前經降旨將柴塘四千二百餘丈一體改建魚鱗石塘爲濱海羣黎永資捍衛今要工將竣亦不可不親爲相度且四十一年告功

闕里復閱時已久應行展謁

孔林以伸景仰今據該督撫等合詞陳奏江浙兩省者

庶望幸愜忱尤爲肫切着照所請於乾隆四十九年

正月詠吉啟鑾祇謁

孔林巡幸江浙順道親閱河工海塘所有各處行宮座  
落俱就舊有規模略加葺治毋得踵事增華致滋煩  
費該督撫等其善體朕意妥協辦理副朕省方問俗  
觀民孚惠之至意摺并發欽此

海塘新志

卷一

三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初七日奉

上諭據永德奏海塘章菴以西之老土塘形勢兜灣  
潮水頂衝最爲險要從前於迤西斜注一帶建築掃  
牛柴工四百九十餘丈因在沙上興工土性浮鬆不  
能堅實且坎下水深丈餘日修日損終不能保其穩  
固莫若於貼近之老土塘外酌量添築柴工以爲護  
衛卽將來日久小有坍塌亦易爲貼補不致如此時  
所做掃工費用較大等語此項所做掃牛柴工正值

潮水頂衝且在沙上建築其性自然浮鬆不能得力  
著傳諭富勒渾福崧是否如此情形卽速查明應如  
何辦理之處據實覆奏至永德所稱於貼近之老土  
塘外酌量添築柴工較爲省費並著該督等通盤熟  
籌悉心酌議具奏再此項工程必須速辦卽勘估奏  
聞辦理若非緊要之工卽於明歲南巡時候朕親臨  
指示再行定奪亦無不可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  
永德原摺並圖俱着抄寄閱看欽此

海塘新志

卷一

三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

上諭據福崧奏辦理范公塘情形一摺內稱該處原築  
掃工因回溜汕刷致有間段埝墊現在用船沉石以  
護塘根自二月試辦以來沉船三十四隻已過朔望  
兩汛並無低埝尙屬穩固等語此事甚關緊要富勒  
渾福崧從前何以並未奏及直至今日福崧奏到朕  
今方知心中並無此事殊爲奇怪范公塘一帶旣屬  
潮水頂衝其原做掃工本在沙上建築土性自然浮

鬆不能得力且因回溜汕刷塘根易致挫蟄伊等現  
在用石沉船亦係暫時防護補救目前非一勞永逸  
之計看來章家菴以東普建石工重重保障自可永  
遠安瀾而章家菴以西僅藉范公塘一道形勢單薄  
將來是否一律改建石塘以資捍衛之處俟明歲南  
巡時朕親臨閱視指示機宜再行定奪但目下情形  
如何將來伏秋大汛是否可以保護平穩着傳諭富  
勒渾福崧通盤熟籌詳細繪圖貼說迅速覆奏以慰

海塘新志

卷一

三

懸注再福崧奏現擬於沉船處就其頂衝建做挑水  
石壩使來回潮溜不致逼近塘根亦係抵禦頂衝之  
一法自應如此辦理但閱圖內所繪築壩之處稍覺  
偏北朕意尙應移築向南以挑水勢俾大溜日就南  
趨於刷沙方爲得力已於圖內用硃筆標記著將原  
圖發交福崧一并遵照妥協籌辦將此由六百里傳  
諭知之仍着將該處近日情形速行覆奏欽此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初六日奉

上諭據富勒渾等奏會勘海塘沙水工程情形一摺已於摺內詳悉批示矣據稱范公塘一帶若一律添築柴塘不惟購買物料需費浩繁而爲時甚迫亦趕辦不及況老土塘根腳同係淤沙土性浮鬆卽添築柴工一遇潮汛頂衝亦不足以資抵禦等語看來范公塘一帶竟須一律改建石塘方可保衛廬舍桑麻俾濱海黎元永資樂利朕於捍衛民生之事從不靳多費帑金況該處較現築魚鱗石工所費不過三分之二

海塘新志

卷一

三

一尙易辦理俟明歲南巡時朕親臨閱視指示機宜再行籌辦著富勒渾等原摺抄錄一分並原圖發往阿桂閱看阿桂於該處情形素所熟悉著將應否如此辦理之處就聞見所及據實覆奏再富勒渾摺內有抵杭後卽會同福崧馳赴工所之語自杭城抵海塘不過十里安用馳赴此乃庸劣幕賓不通文義所致富勒渾等於具奏事件何不細心檢點若此耶將此一併諭令知之欽此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初七日奉

上諭浙江范公塘一帶看來竟須一律改建石塘以資捍衛昨已諭知富勒渾等矣本日據閔鶚元奏江蘇省續辦浙塘石料於四月二十九日全數起運其由浙省挑退者亦補運完竣等語前經該督撫奏稱建築魚鱗石塘分限辦理需用石料甚急江蘇隔省採運稍艱先儘浙省購辦應用前又經降旨富勒渾等將各段塘工蓋面石塊不拘尺寸不妨搭配鋪漫

海塘新志

卷一

美

以期迅速完工是此次已先鋪漫江省續辦石料運至浙省必有存剩即可留爲改建范公塘之用着富勒渾等細心履勘若該處塘工必須改築方可永資保護浙省亦應預行採辦免致臨時糜費周章況凡事豫則立若今歲物料齊全明春南巡時朕親臨閱視指示機宜降旨後即可興工辦理一年之內無難告竣俾鉅工屹立海濱黎庶咸慶安瀾至富勒渾摺內有老土塘根腳同係淤沙土性浮鬆之語從前老

鹽倉一帶亦稱沙性浮鬆難以開槽打樁乃自改建石工一律穩固堅實可見事在人爲封疆大吏於民瘼所關斷不可存畏難之見該處改建石工所費不過較前三分之一方今府藏充盈卽多費數十萬帑金捍衛民生使閭閻永臻樂利亦所不靳也著傳諭富勒渾等善體朕意熟籌妥酌將此次江省運到石料塘工完竣後尙存若干將來興工仍須添用石料若干之處詳悉核算據實具奏將此由四百里諭令

海塘新志

卷一

三

知之欽此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初九日奉

上諭從前盛佳來京陛見時面詢海塘石工情形據稱老鹽倉一帶因沙性澁汕不能釘樁彼時在工籌辦曾有一老兵言及該工下樁必須衆樁合力同時齊下方能堅實不致已釘復起後如其法試釘樁木果有成效及訪查其人無可踪跡似有神助等語現在老鹽倉石塘已一律改築完竣其所稱老兵指點之

處是否實有其事富勒渾等卽未經眼見不能深悉而盛住係在工目覩之人及從前道府丞倅兵弁夫役人等見此神靈助佑必羣相驚異傳述不忘如詢其事屬實則係神祇効靈如分水龍王廟之白老人故事或於該處建祠以答靈貺亦爲捍衛民生祀典所應得也著傳諭富勒渾等詢問盛住並詳加採訪此事究屬有無據實覆奏欽此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初四日奉

海塘新志

卷一

一

上諭朕於明年正月十一日啟鑾巡幸江浙閱視河工海塘所有應行事宜各該衙門照例預備欽此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

上諭浙江海塘工程業經一律告竣所有應用銀兩若干及現存銀兩若干何以未據該督撫將開除現在實數題明報銷卽著查明覆奏至范公塘一帶明年朕親臨閱視後若果必須興工一律改築石塘時其採石鳩工均須預籌畫費用現在該處存銀是否敷

用之處著富勒渾福崧詳晰查明一併據實覆奏將  
此諭令知之欽此

乾隆四十九年三月十二日奉

上諭據福崧奏兩浙商人何永和等欣逢翠華幸浙惠  
洽東南又於范公塘改建魚鱗石塘永資保衛該商  
等情願依照老鹽倉改建鱗塘捐數共捐輸銀六十  
萬兩以効下忱等語兩浙商人資藉官鹽營運獲息  
今因范公塘一律改建石工閭閻得資保護永慶安

海塘新志

卷一

三

瀾伊等桑梓情殷輸忱報効甚屬可嘉自應俯從所  
請所有此項銀兩連前次發交公項一併歸入海塘  
工程應用工竣照例核銷該商人等並著加恩交部  
議敘該部知道摺并發欽此

乾隆四十九年三月十六日奉

上諭浙江建築石塘所以保衛民生關繫甚重前庚子  
南巡時朕親臨閱視指示機宜於老鹽倉舊有柴塘  
後一律添建石塘四千二百餘丈次第興修於上年

七月間告竣因其砌築堅整如期葺工原欲將該督撫及承辦文武官員交部分別議敘今抵浙後親臨閱看乃所辦工程不惟不應邀敘並多未協之處蓋朕於老鹽倉添建石塘固以護衛民生亦因浙省柴薪日益昂貴歲修柴塘採辦薪芻致小民日用維艱是以建築石工爲一勞永逸之計庶於閭閻生計有益然石塘旣建自應砌築坦水保護塘根乃陳輝祖王亶望並未籌畫及此而後之督撫亦皆置之不論

惟云柴塘必不可廢此乃受工員徇惠爲日後歲修冒銷地步況朕添建石塘原畱柴塘爲重關保障並未令拆去柴塘前降諭旨甚明也若如該督撫所言復加歲修又安用費此數百萬帑金添築石塘爲耶又石塘之前柴塘之後見有溝槽一道現在積水並無去路將來日積日甚石塘根腳勢必淹浸滲漏該督撫亦並未慮及又石塘上堆積土牛甚屬無謂不過爲式觀起見無當實際設果遇異漲又豈幾尺浮

土所能抵禦耶所有塘上土牛卽着填入積水溝槽之內仍將柴塘後之土順坡斜做祇需露出石塘三四層爲度並於其上栽種柳樹俾根株蟠結塘工益資鞏固如此則石柴連爲一勢卽以柴塘爲石塘坦水且令柴塘亦時見其有坦水也總之現在柴塘不加歲修二三十年可保安然無事卽如范公塘尙歷多年況此歷年添建工程更爲堅實耶至范公塘一帶亦必須一律接建石工方於省城足資永遠鞏護

著自新築石塘工止處之現做柴塘及挑水段落起接築至硃筆圈記處止再接築至烏龍廟止亦照老鹽倉一帶做法於舊有柴塘土塘後一體建築石塘將溝槽填實種柳並著撥給部庫銀五百萬兩連從前發交各項帑銀交該督撫據實核算分限分年董率承辦工員實力堅築仍予限五年分段從東而西陸續修築俟工程全竣後朕另行簡派親信大臣閱勘收工以期海疆永慶安恬民生益資樂利該部卽

遵諭行欽此

乾隆五十年五月初八日奉

上諭據富勒渾等奏浙省原辦續辦海塘動用加貼銀兩俟與新工逐款確核比較亦可酌量刪減等因一摺內稱每釘椿一根加銀五錢有餘與阿桂原奏每日釘椿二根應加銀六七錢之處不符又原辦續辦鱗工當時何項必需例外加增何項必需例外添備前督臣陳輝祖未經逐款酌定章程等語海塘釘椿

海塘新志

卷一

望

工價前因老鹽倉一帶沙性汕澁經阿桂奏明每日釘椿二根加銀至六七錢已屬寬爲支給今每釘椿一根加銀五錢有餘是釘椿二根竟需加銀一兩有餘似此加增不已伊於何底況所云例外加增者原指例價不敷有必需支用之處方准其酌量增給既係實用實銷則何項應行加增何項無庸添備不難逐款稽查且富勒渾福崧二人接辦塘工亦非一日何得以陳輝祖未定章程至今始行查辦該督等此

奏雖稱比照新工酌量刪減意似從嚴而將來報銷時或卽借此爲浮冒地步亦未可知著傳諭富勒渾福崧卽查明釘椿工價因何每根加至五錢之多並其餘所用加價何項應准應減之處逐一詳細據實覆奏毋任工具等藉端虛冒致滋弊混將此諭令知之欽此

乾隆五十一年十二月初一日奉

上諭據琅玕奏查勘海塘工程一摺內稱章家菴以西

海塘新志

卷一

望

接築柴工二千五丈塘外漲沙日漸坍卸現俱臨水其中段迴溜更爲衝激應卽遵旨於硃筆圈記處添築挑水大石壩一座等語該處形勢兜灣塘外漲沙旣日漸坍刷迴溜逼近塘根恐致着重自應遵照前旨於硃筆圈記處所添築挑水大石壩一座俾潮水至此分溜南行於塘工倍資保護并將原定急工依限上緊趕辦完竣毋致遲逾再閱圖內所繪頭圍迤西一帶前此原因該處溜勢漸開沙塗寬廣且據阿

桂奏曾詢之該處老民俱稱潮水從未至此是以將原定石塘緩工二千九百餘丈暫行停止該撫摺內雖亦奏稱范公塘外沙塗仍屬寬廣石工可緩但思沙性坍塌無常現在接連頭圍章家巷迤西一帶漲沙坍塌大溜漸有趨近之勢恐頭圍處所沙塗亦不免刷動所有停築石工二千九百餘丈著傳諭該撫隨時履勘詳加體察如水勢漸近土塘難資捍衛卽當奏明仍行接築永期保障若該處沙塗如前寬濶溜勢不至逼近則當仍照前議停止惟在該撫酌量情形相機妥辦不必稍存拘泥之見也將此由四百里傳諭知之仍卽將現在情形速行回奏欽此

乾隆五十一年十二月二十日奉

上諭據琅玕覆奏查勘海塘情形一摺內稱頭圍沙水形勢仍係如前現在遵旨添建挑水大壩並將急工二千一百餘丈趕辦完竣足資保護所有緩工二千九百餘丈實可停辦但沙性坍塌靡常惟有隨時履

勘相機籌酌如水勢漸近土塘卽將緩工奏請仍行接築等語所見是已於摺內批示矣范公塘外沙塗仍屬寬廣所有原定緩工二千九百餘丈自可停止不辦該撫應督飭工員將現定急工二千一百餘丈上緊趕辦完竣以資捍衛但漲沙既有坍塌水性靡常倘日久頭圍處所沙塗一有刷動該撫卽應一面集料鳩工一面將實在情形迅速具奏候朕降旨將停辦緩工再行接築以資保障惟在該撫隨時履勘

海塘新志

卷一

巽

相機妥辦毋稍存拘泥之見將此諭令知之欽此

乾隆五十二年五月十四日奉

上諭據琅玕奏海塘石工加貼銀兩遵照部駁刪減十三款共銀五萬餘兩着令賠繳外其石匠夫工開槽還土架木挑板橋木三款應減銀九萬八百餘兩查係實用實銷勢難刪減等語浙省原續辦魚鱗塘工用過加貼工料銀兩經軍機大臣會同工部駁令刪減共十六款自屬照例駁減今據該撫奏稱已遵照

刪減十三欸其石匠夫工等三欸反覆查駁係實用  
在工並無浮冒開銷勢難刪減自係實在情形若交  
部議未免格於成例仍致議駁而該省工員業經賂  
繳銀五萬餘兩無力再賠又須懇請具奏徒滋往返  
案牘於事無益且此項工程在琅玕未到任以前辦  
理如果工員等有浮冒情弊該撫亦不值爲之袒護  
奏請所有石匠夫工等三欸應減銀九萬八百餘兩  
着加恩准其報銷其另片奏稱新建塘工石價較續  
辦石工每丈加增銀一錢三分旣據查明實係巖深  
路遠不得不較舊工稍增亦皆按欸實給並無浮冒  
亦着一併准其據實造報此後皆不得援以爲例該  
部知道摺并發欽此

乾隆五十二年十月十七日奉

上諭據琅玕奏勘明應辦石塘坦水等工一摺內稱老  
鹽倉以西至章家菴一帶舊築柴工柴椿霉朽並范  
公塘陸續建築掃工地當頂衝間被潑損坍塌均難

以資捍衛等語老鹽倉以西一帶多有新修工段甫  
經修竣爲時未久而范公塘新建塘工朕於四十九  
年南巡時親臨指示今冬正將屆完工乃該撫奏稱  
老鹽倉范公塘二段俱有霉朽坍塌之處若果係舊  
築柴掃工程被水衝刷間有坍塌尙屬事之所有如  
係新築工程則爲時未及五年何以卽有坍塌之事  
恐係當日工員辦理草率或竟有偷減物料任意冒  
銷情弊均未可定德成現在出差伊於工程事務較  
爲諳悉著不必回京請訓卽由該處馳驛前往浙省  
詳悉履勘老鹽倉以西應修各處是否係屬新工並  
將范公塘一帶新築石塘是否一律如式堅固之處  
一併確切查明據實具奏如不可待一面與工一面  
奏聞將此各傳諭知之欽此

乾隆五十五年四月十三日奉

上諭據琅玕奏西塘一帶自潮神廟迤西至烏龍廟止  
隨塘漲出陰沙長五千七百餘丈寬自二百丈至一

千五百九十丈不等該處石柴各塘層層保障實爲益加鞏固等語覽奏欣慰之至范公塘一帶爲杭州省城之保障石柴各工全賴陰沙以爲外衛今該處迤西隨塘漲出新沙寬長至數千丈沙灘堅實業成高阜其迤東一帶自必逐漸漲長而對面南岸陰沙日漸坍卸塘身鞏固更足以保衛民生此皆仰賴海神默佑靈貺聿昭始得成此北漲南坍之勢實爲濱海居民額手感慶著將內府藏香四十炷發交琅玕

海塘新志

卷一

吳

卽著該撫親賚至

海神廟虔誠告祭用答

神庥將此諭令知之欽此

